

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  
「資通系統安全防护基準自律規範」  
修正條文對照表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<p><b>第六條 身分驗證管理</b> 五、資通系統具備帳戶鎖定機制，帳號登入進行身分驗證失敗達<u>五</u>次後，至少十五分鐘內不允許該帳號繼續嘗試登入。外國期貨商如有標準較佳之規範則從其規範；若無，則應遵守本國的規範。</p>	<p><b>第六條 身分驗證管理</b> 五、資通系統具備帳戶鎖定機制，帳號登入進行身分驗證失敗達<u>三</u>次後，至少十五分鐘內不允許該帳號繼續嘗試登入。外國期貨商如有標準較佳之規範則從其規範；若無，則應遵守本國的規範。</p>	<p>一、修正本條第五點。 二、因應櫃買中心「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資通系統安全防护基準參考指引」之修正，將「帳號登入進行身分驗證失敗達三次後」修改為「帳號登入進行身分驗證失敗達五次後」。</p>